（上接D33版）

根据九江市政府规划，九江气体作为江西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系杭氧股份控股子公司，原九江气体的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江氧公司）"退城进园"整体搬迁的一部分，将实施整体迁扩建。九江气体迁扩建项目预计总投资为1000万元。根据九江市政府对江氧整体搬迁的补偿计划，九江气体将获得搬迁补偿金约380万元，上述补偿金将按搬迁进度逐步到位。根据九江气体资金状况、搬迁所需资金情况以及九江气体今后发展规划，杭氧股份拟对九江气体增资200万元，增资后九江气体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300万元，不会对杭氧股份自身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42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增资情况概述

2010年4月26日，公司出资设立了独资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经开"），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2011年4月25日，吉林经开与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约定吉林经开新建1套12000Nm3/h空分装置，为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气体产品。《工业气体供应合同》对供气价格、供气量及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1.41亿元，项目投资地点为吉林经开公司厂区内。目前吉林经开的注册资本仅为1,000万元，远远不能满足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利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对吉林经开增资，增资后吉林经开的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

2011年6月13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增资前后吉林经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5,000	100%
合计	1,000	100%	5,000	100%

三、经开杭氧基本情况

吉林经开系杭氧股份全资子公司，于2010年5月1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注册地为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许迪；公司资产总额为2,627.58万元，负债总额为1,644.65万元，净资产为982.93万元；公司目前处于建设期，无经营活动。

四、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对吉林经开增加注册资本金，此次投入的4,000万元将全部转入吉林经开注册资本金，此次增资完成后吉林经开注册资本金为5,000万元。

五、投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吉林经开拟在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一套12000Nm3/h等级的空分设备（配置氩系统）为众鑫化工年产12万吨环氧乙烷项目供气。项目总投资额为1.41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经开作为此空分项目的实施主体，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无法满足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利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对吉林经开增资。

公司目前正在大力发展气体投资业务，利用闲置超募资金投资该项目，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又符合公司投资气体业务发展战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对吉林经开进行增资，不会对杭氧股份自身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48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情况概述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49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18.00元/股，截止2010年6月4日，已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1,278,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237,339,195.9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153号验资报告。根据财政部2010年12月28日发布的财会〔2010〕25号文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已重新确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9,719,800.00元。

"80000m3/h等级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技改项目"（以下简称"8万空分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公司拟变更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8万空分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额由19,585万元调整为12,636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6,949万元将用于对由公司子公司低温容器公司负责实施的大型空分项目的投资。公司用于投资大型空分项目的6,949万元募集资金，将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公司对低温容器公司进行增资。

同时，受整体搬迁影响，公司8万空分项目中的高性能试验台位建设工作较原计划延迟，根据目前的建设进展情况，预计建成时间将由2011年6月末推迟至2011年12月末。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计划的影响

公司大型空分设备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8万空分项目建设内容中的涉及提高公司大型空分设备生产能力的设备技术改造部分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因此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计划的变更不会影响8万空分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和预期效益。

五、变更后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低温容器公司的基本情况

低温容器公司为公司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3日，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赵大为，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为杭州余杭区仁和镇工业园区，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60%、杭州余杭箫山钢瓶有限公司持股25%、毛荣大持股15%，主营业务为低温容器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2011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8,123.51万元，净资产为11,120.81万元；2010年度，该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724.13万元，实现净利润5,197.37万元。

2、项目概况

低温容器公司将结合整体搬迁实施大型空分项目，新建建筑面积为35,515m2的生产及办公用房，购建关键设备，建成我国7万至12万等级特大型空分设备、百万吨级大型乙烯冷箱、大型低温容器的先进制造基地，形成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14,920吨的生产能力。

3、项目投资估算

该项目总投资为21,760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8,296.90
2	设备购置费用	5,071.50
3	安装工程费用	98.90
4	其他建设费用	3,523.10
5	基本预备费用	1,699.60
6	铺底流动资金	3,070.00
7	项目总投资	21,760.00

4、项目资金筹措

该项目总投资中，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投资6,949万元，其余14,811.00万元由低温容器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自行筹措。

5、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该项目在达到设计生产能力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52,452万元，年利润总额5,097万元。

6、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计划于2013年6月建成投产，2014年6月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六、公司对低温容器公司的增资方案

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低温容器公司增资6,949万元。

以2011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浙江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低温容器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并于2011年5月10日出具了浙源评报字〔2011〕第0060号《评估报告》。依据上述《评估报告》，低温容器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为11,120.81万元，评估值为13,898.16万元，评估增值为24.97%。依据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低温容器公司每元注册资本对应所有者权益的资产评估值为6.949元，公司以该价格对低温容器公司增资6,949万元，低温容器公司的其他股东本次不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股权，增资后公司对低温容器公司的持股比例由60%上升至73.33%，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		本资增资后	
	持股比例	对应注册资本额	本次增资额	本次增资对应增加的注册资本额	持股比例	对应注册资本额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60%	1,200	6,949	1,000	73.33%	2,200
杭州余杭箫山钢瓶有限公司	25%	500	–	–	16.67%	500
毛荣大	15%	300	–	–	10.00%	300
合计	100%	2,000	6,949	1,000	100%	3,000

上述增资方案已经低温容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七、其他相关事项

若上述项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成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届时，低温容器公司需与专户存放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8万空分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项目实施计划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8万空分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和预期效益；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特大型产品的制造能力，解决特大型产品的运输问题，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保荐机构认为：

①公司变更8万空分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项目实施计划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8万空分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和预期效益。

②公司将8万空分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大型空分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特大型产品的制造能力，解决特大型产品的运输问题，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③公司变更8万空分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项目实施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须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变更8万空分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项目实施计划。

九、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2011年6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3.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4.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44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1年6月13日，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投资成立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事项：

杭氧股份拟与自然人卢银存和朱众姆共同出资成立气体公司，在吉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企业——吉林市博大生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大生化"）厂区内投资建设10万吨/年二氧化碳回收项目，气源主要采用博大生化生物制乙醇项目的发酵尾气。

经协商，杭氧股份拟与自然人卢银存和朱众姆共同出资成立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1,500万元，其中杭氧股份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自然人卢银存和朱众姆各出资250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1/6。为提高上市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以超募资金1,000万元出资。

该对外投资事项无需经过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介绍

自然人股东：卢银存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

身份证：330323196602110413

自然人股东：朱众姆

住所：吉林市龙潭区大同路19-7-67号

身份证：330325196706123019

两位自然人股东分别持有博大生化30.66%、16.98%的股份，卢银存担任博大生化的董事长，朱众姆担任博大生化总经理。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1,500万元，投资各方对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的投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本公司	1,000	2/3	超募资金
卢银存	250	1/6	自有现金
朱众姆	250	1/6	自有现金
合计	1,500	1/1	

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设立后将在博大生化厂区内投资建设10万吨/年二氧化碳回收项目，气源主要采用博大生化生物制乙醇项目的发酵尾气。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作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双方同意，由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投资建设10万吨/年二氧化碳回收，该建设项目的投资额以工程竣工决算报告为准。

杭氧博大公司董事会成员共5名，本公司委派3名董事，并提名委派人员担任董事长；卢银存、朱众姆委派2名董事，并提名委派副董事长。公司监事二名，人员由双方协商确定。。

2、其余对外投资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

按照公司"十二五"规划的要求，大力发展气体，明确战略布局。目前公司在吉林已成立了两家气体公司，并将吉林作为东北的气体中心，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在东北的气体市场，二氧化碳也将作为气体产业发展的重要部分。对于扩大本公司气体市场份额有着积极意义，符合本公司进一步扩大工业气体业务的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38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6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1年6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公司全体监事以通讯形式参加了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自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3名监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分别以传真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湖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6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2年，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提供4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2年，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江西制氧机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杭州杭氧物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杭州杭氧物资有限公司提供3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2年，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杭氧物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募资金投资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12000Nm3/h空分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在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12000Nm3/h空分项目，同意杭氧股份以上述4,000万元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并通过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来实施12000Nm3/h空分项目的建设。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12000Nm3/h空分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4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募资金投资吉林博大二氧化碳回收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1,0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吉林博大10万吨/年二氧化碳回收项目，该项目由杭氧股份与自然人卢银存和朱众姆共同投资组建并由杭氧股份控股的子公司——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来实施。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吉林博大二氧化碳回收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杭氧股份与自然人卢银存和朱众姆共同出资，在吉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吉林市博大生化有限公司厂区内）成立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1,000
卢银存	250
朱众姆	250
合计	1,50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吉林市杭氧博大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募资金投资广西金川2×35000Nm3/h空分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6,885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广西金川2×35000Nm3/h空分项目，该项目通过杭氧股份与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浙江新锐空分设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并由杭氧股份控股的子公司——广西杭氧金川新锐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来实施。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西金川2×35000Nm3/h空分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西杭氧金川新锐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杭氧股份与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浙江新锐空分设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广西杭氧金川新锐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500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6,885	51%
广西金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590	34%
浙江新锐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2,025	15%
合计	13,500	10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广西金川2×35000Nm3/h空分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杭氧股份对全资子公司——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200万元，增资后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九江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同意变更"80000m3/h等级大型空分设备国产化技改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额由19,585万元调整为12,636万元，两者之间的差额6,949万元将用于对由公司子公司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14,920吨能力生产项目"的投资。

同意公司以增资方式将上述6,949万元募集资金对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由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完成"年产大型空分设备、乙烯冷箱和低温容器14,920吨能力生产项目"的实施。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确认浙江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1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浙源评报字〔2011〕第0060号），并确认每股净资产为6.949元。

同意公司以上述评估结果为价格依据，对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增资6,949万元，即对应增加1,000万元的注册资本。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本次不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股权，本次增资前后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后	
	持股比例	对应注册资本额	本次增资额	本次增资对应增加的注册资本额	持股比例	对应注册资本额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60%	1,200	6,949	1,000	73.33%	2,200
杭州余杭箫山钢瓶有限公司	25%	500	–	–	16.67%	500
毛荣大	15%	300	–	–	10.00%	300
合计	100%	2,000	6,949	1,000	100%	3,00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增资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公司审计部长徐旭峰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公司同意徐旭峰辞去审计部部长职务，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并同意聘用魏丹萍同志担任审计部部长。

魏丹萍同志简历如下：

魏丹萍女士：中国国籍，1962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年2月加入公司，先后在公司财务部、会计部任职副部长、部长。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综合授信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综合授信的有效期延长为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授信额度不变仍为3亿元。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有效期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3亿元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

（上接D35版）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www.cindasc.com

⑲ 玺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法定代表人：于之锁

联系人：梁宇

联系电话：010-58568007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公司网站：www.hrsec.com.cn

⑳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业务传真：0591-87383610

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公司网址：www.gfhfzq.com.cn

㉑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至26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陈丽君

联系电话：0311-66006219

客服电话：4006128888

公司网站：www.S10000.com

㉒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甲

法定代表人：李宇琦

联系人：范守卫

联系电话：024-23268079

客服电话：4006180315

公司网站：www.stockren.com

㉓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潘鸿

联系电话：010-66045446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站：www.txsec.com、www.txjijin.com

㉔ 其他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的证券公司请向当地营业网点查询

（二）注册登记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849

传真：0755-82763889

联系人：古和鹏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燕

经办会计师：薛雍、陈燕

四、基金的名称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五、基金的类别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债券、股票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包括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其中，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对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50%。本基金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包含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包括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信用类金融工具。本基金还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的股票，投资二级市场股票以及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上述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对股票、权证等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管理人将以经济周期和宏观政策分析为前提，综合运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手段，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债券、股票、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调整，以达到规避风险及提高收益的目的。

2、债券投资策略

首先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① 宏观分析与久期策略

本基金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与国家的财政与货币政策方向为出发点，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评估未来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在宏观经济方面，本基金将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的质量与效率，把握领先指标，预测未来走势；对于国家推行的财政与货币政策，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其对未来宏观经济运行以及投资环境的影响。作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将重点关注未来的利率变化趋势，因此，对宏观经济运行中的价格指数与中央银行的货币供给与利率政策研判将成为投资决策的基本依据，并作为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的依据。

② 收益率曲线策略

通过对同一类属下的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期限结构变动进行分析，首先可以确定债券组合的目标久期配置区域并确定采取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其次，通过不同期限间债券当前利差与历史利差的比较，可以进行增配、减斜和凸度变化的交易。

③ 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在宏观分析及其决定的久期配置范围下，本基金将进行类属配置以贯彻久期策略。对不同类属债券（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公司）债等），本基金将对其收益和风险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其为组合提供持有期收益和价差收益的能力，同时关注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组合构建完成后，本基金将根据利率市场和信用市场的变动以及利差分析，对不同类属板块的相对价值进行评估，选择投资价值更突出的债券类别，通过类属调整提高组合的收益能力。

④ 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认为国内信用产品投资将经历信用风险控制、信用风险识别管理、信用风险组合管理三个阶段，当前处于第一向第二阶段转换的阶段。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信用债券（不低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50%）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具体投资策略如下：

(a)信用风险控制：本基金拟投资的每支信用债券必需经过南方基金债券信用评级系统进行内部评级，符合基金所对应的内部评级规定的方可进行投资，以事前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b)信用利差策略。信用产品相对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利率产品的信用利差是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来源。首先，伴随经济周期的波动，在经济周期上行或下行阶段，信用利差通常会缩小或扩大，利差的变动会带来趋势性的信用产品投资机会。同时，研究不同行业在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中所受的影响，以确定不同行业总体信用风险和利差水平的变动情况，投资具有积极因素的行业，规避具有潜在风险的行业。其次，信用产品发行人资信水平和评级调整的变化会使产品的信用利差扩大或缩小，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内部评级在定价方面的作用，选择评级有上调可能的信用债，以获取因利差下降带来的价差收益。第三，对信用利差期限结构进行研究，分析各期限信用债利差水平相对历史平均水平所处的位置，以及不同期限之间利差的相对水平，发现更具投资价值的期限进行投资；第四，研究分析相同期限但不同信用评级债券的相对利差水平，发现偏离均值较多、相对利差有收窄可能的债券。

(c)类属选择策略。国内信用产品目前正经历着快速发展阶段，不同审批机构批准发行的信用产品在定价、产品价格特性、信用风险方面具有较大差别，本基金将考虑产品定价的合理性、产品主要投资者的需求特征、不同类属产品的持有收益和价差收益特点和实际信用风险状况，进行信用债券的类属选择。

⑤ 骑乘策略。当市场利率期限结构向上倾斜并且相对较陡时，投资并持有债券一段时间，随着时间推移，债券剩余年限减少，市场同样年限的债券收益率较低，这时将债券按市场价格出售，投资者除了获得债券利息以外，还可以获得资本利得。在多数情况下，这样的骑乘操作策略可以获得比持有到期更高的收益。

⑥ 杠杆放大策略

杠杆放大操作即以组合现有债券为基础，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并购买剩余年限相对较长并具有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

⑦ 换券策略

综合考虑利率期限结构、流动性、税收、信用级别等因素对债券进行定价，以此为基础，在类属相近的债券中，选择买入相对被低估的债券，卖出相对被高估的债券，进行换券操作。或在不同的市场对期限相近的同类产品进行换券，获取风险特征相同，但收益更高的产品。

⑧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债，主要目标是发挥可转债"进可攻、退可守"的属性，一方面可转债具有债券的价值底线，能够降低基金净值的下行风险；另一方面，正股上涨会显著提升可转债的投资价值，为组合带来超额收益。本基金投资可转债，将首先判断权益类市场的投资机会并采用南方基金可转债量化投资系统进行评估，判断可转债市场总体的风险和机会。其次结合定量指标（包括平价溢价率、底价溢价率、Delta系数、期权价值和转债条款等）以及对正股所处行业、成长性、估值情况等的基本面分析，选择定量指标和基本面分析均处于有利水平的可转债券进行重点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新发可转债的预计中签率、模型定价测算其上市溢价水平，积极参与可转债新券的申购。

⑨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当前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市场以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为主（包括以银行贷款资产、住房抵押贷款等作为基础资产），仍处于创新试点阶段。产品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稳健投资、不盲目扩大风险"为原则投资股票市场，把握新股申购和增发这一类相对确定的收益和股票市场总体的趋势性收益，为组合带来较为稳定的增量收益。

① 新股申购策略

股票发行市场由于总体供求关系的不平衡，经常导致股票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之间存在一定的价差，从而使得新股申购特别是网上申购成为一种风险较低的投资方式，国内市场的表现也较为突出。对于网下申购和增发新股，则取决于对股票市场总体风险收益水平及未来趋势、个股基本面及成长性，发行定价合理性和安全边际等要素，以降低股票锁定期间的投资风险。本基金将研究股票市场整体估值的安全性及运行趋势、首次发行（IPO）股票及增发新股的上市公司基本面，根据一级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发行价格的合理性等估计新股上市的收益水平，选择具有较高安全边际的新股进行申购。对于通过参与新股申购所获得的股票，在上市后将根据股票市场总体环境、市场价格的合理性，确定继续持有或者卖出。

② 股票投资策略

对二级市场股票投资，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总体策略下，着力以"宏观